

证券代码：834445

证券简称：顶柱检测

主办券商：华融证券

顶柱检测技术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7 月 14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孙斌先生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8,2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出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2017年6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出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32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,2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借款的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及短期资金需求，拟接受实际控制人孙斌先生提供的个人借款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，借款不支付借款利息，期限不超过二个月，公司可以根据自身资金状况选择是否提前还款。

孙斌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其向公司提供借款构成关联交易。本次关联借款未约定利息，系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发展提供资金支持，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、债权人利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056,16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孙斌、孙亦涵、孙园、顶助(上海)投资管理中心(有限合伙)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顶柱检测技术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顶柱检测技术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7 月 17 日